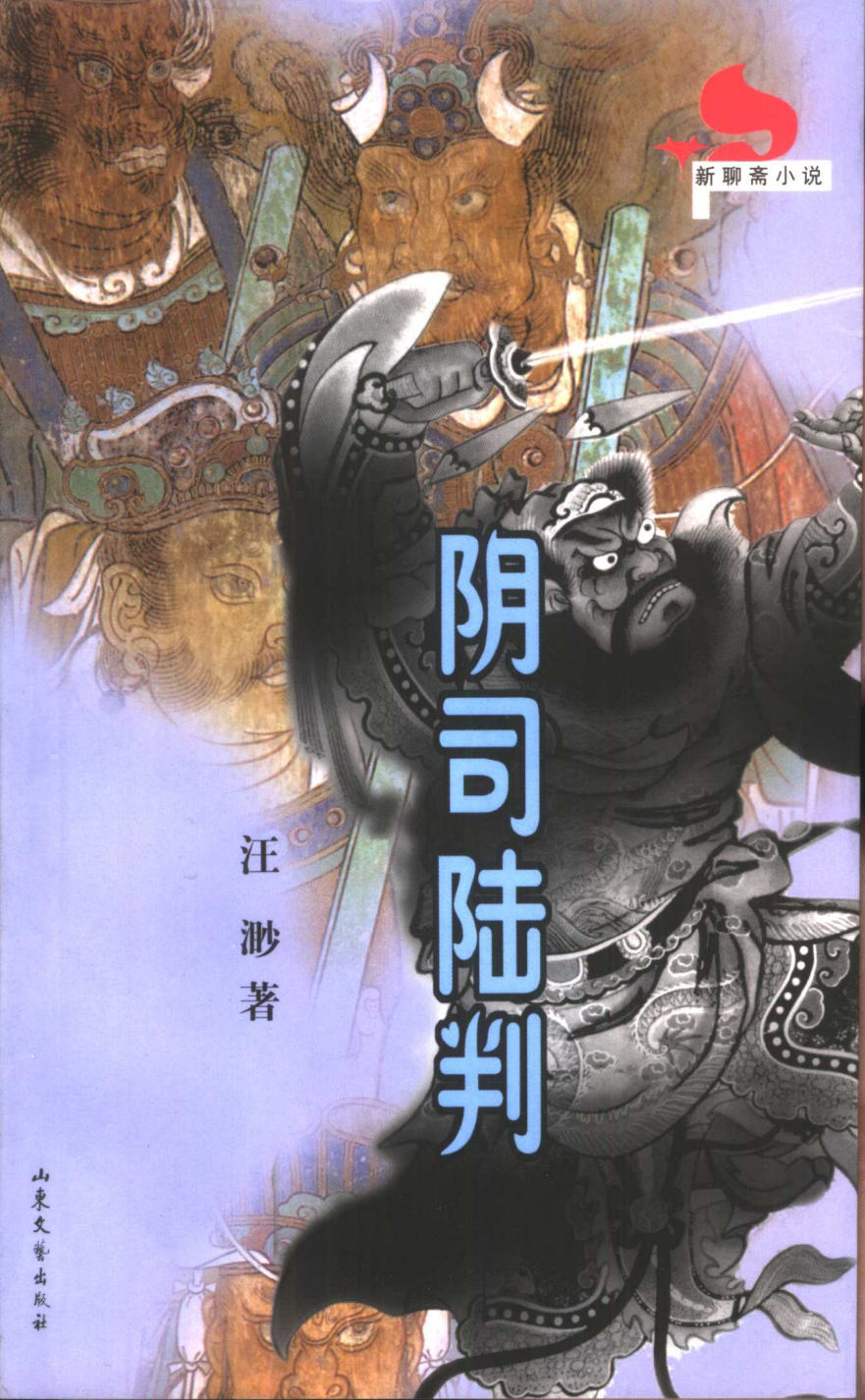




新聊斋小说



阴司陆判

汪渺著

山东文艺出版社

新聊斋小说

阴司陆判

汪渺著

山东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阴司陆判 / 汪渺著. — 济南: 山东文艺出版社,
2001.6

ISBN 7 - 5329 - 1904 - 8

I. 阴… II. 汪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15890 号

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)

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

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

*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6 印张 7 插页 131 千字

2001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5000

定价:9.00 元

内 容 提 要

陆判，是一位阴间侠骨奇士。他先后从阴间盗来岳飞、孔子、孟子、包青天的心肠换给世人，让这些千古英杰生活在同一时代，上演了一曲发人深思的历史悲剧；同时，修炼千年的美丽、善良的胡妹，与情种王飞至情至性的爱情故事，扣人心弦，荡气回肠。

作品思想深刻，富有诗性的想像，读来令人荡气回肠、心灵见血。

卷 首 语

丰富雄奇的想像展翅高飞，黑瘦的文字气喘吁吁地追随。想像是丰富的，文字是痛苦的，两者之间居住着渺小的人类。

渴望血管中喷出的文字给读者插上翅膀，带动他们痛苦而快乐地飞翔！

作者简介：汪渺，男，1968年生
于甘肃天水。先后就读于甘肃天
水师专、甘肃教育学院、鲁迅文学
院。诗、散文见于《十月》、《诗刊》、
《飞天》等刊物。



责任编辑：刘曾文

装帧设计：刘小军

插图：魏达

杨玲

赵蕾



—

朱尔旦对妻子是越看越不顺眼了。

朱尔旦吃了几口菜和半碗米饭，就放下了筷子。

妻子王氏说：“再吃点！”

他淡淡地说：“没胃口。”

王氏关心地说：“不想吃饭了就喝点汤。”

“不想喝。”他丢下一句话，就离开了饭桌。

王氏看着朱尔旦的背影，心里有种说不出的滋味。她觉得和自己生活了好几年的丈夫变了，变得有点不可捉摸。以前，他不是这个样子，怎么说变就变了呢？结婚几年，夫妻俩琴瑟和谐，从来没红过一次脸，日子过得甜甜蜜蜜；丈夫虽然性情豪爽鲁莽，对她却体贴入微，关心备至，晚上睡觉前，总要和她讲几句暖心肠的话。可是现在，不知为什么，他变得越来越不可理喻了，一上炕就蒙头大睡，好像没她这个人似的。她摸不透他的心了。

朱尔旦来到院子里，坐在梨树下的板凳上，仰头看天。蓝蓝的天空飘着几朵洁白如玉的云朵，一群麻雀鸣叫着从空中飞过。空气清新，散发着淡淡的甜味。

“砰！”一颗黄灿灿的梨子掉下来，砸在朱尔旦的头上，然后滚落下来。梨子没烂，只擦破了一点皮。

“爹，梨子掉下来了。”三岁的儿子玮玮不知什么时候走到眼前，指着梨说。

“嗯！”朱尔旦应了一声。

“爹，给我拾。”玮玮憨态十足地说。

“你自己没手？”

玮玮见爹不动，“哇”地一声哭了。

王氏从屋里出来，看了一眼丈夫，没好气地在儿子屁股上打了几巴掌。“哇哇！”孩子哭得更凶了。朱尔旦将头扭向一边，一副没看见的样子。

一片黄叶飘下来，如一只黄蝴蝶落在他的衣襟上。他拾起来，呆呆地看了一会儿，叹道：“一叶落而知天下秋啊！”昔日，天下的树叶掉光了他也不会发出任何喟叹，今天，一枚黄叶就让他变得多愁善感。

一个人的心肠变了，性情能不变吗？

话还得从今年端午节说起。端午节这日，一群文人雅士聚饮，从早晨饮到中午，从中午又饮到深夜，饮得天昏地暗，多半人醉得东倒西歪。

“一杯为品，二杯为饮，三杯为饮驴，酒就饮到这里。”吴侍御的儿子吴梦阳站起来说。

“聚在一起不容易，干脆放开畅饮，饮到日出为止。”性情豪爽的朱尔旦抱拳道。

“尔旦兄，你还没饮好？”吴梦阳问。



“饮了一天，肠胃刚温热。”朱尔旦说着又饮下一杯酒。

“尔旦兄，你以豪放闻名，若是现在你能把十王殿左廊下的判官像背来，明日我们请你。”吴梦阳说。

陵阳有个十王殿，供奉着阴间十殿阎王木像，那些木像均雕得栩栩如生。东廊下面有个判官的立像，绿脸长胡子，十分怕人。晚上，还能听见廊下拷打问讯的声音，白天去尚且令人毛骨悚然，何况晚上！众人都知道吴梦阳是想借此难倒朱尔旦，于是一齐高声道：

“行！只要你将判官背来，我们甘愿出钱……”

“这有何难？不过是一具木偶罢了。”朱尔旦抱起酒葫芦就往外走。

“哥，外面伸手不见五指，不要贸然行事。”王飞出来相劝。王飞是朱尔旦的妻弟。

“飞飞，你等着，明日让他们请我喝酒，到时候你来相陪！”朱尔旦拍了拍王飞的肩膀。

“哥，你……”没等王飞把话说完，朱尔旦已出门而去了。

大家接着饮酒。有人边饮边说：“这人脑子缺根弦！”还有人说：“他该不是一去不回了！”众人议论了一会儿，好像都不相信他真能把判官像给背来。忽然，他们都听到门外一声喊叫：

“我把长胡须老先生请来了！”

朱尔旦撞开门，忽地一下进来了。“一点也不重，比大活人可轻多了……”朱尔旦把判官像靠放在桌旁，很恭敬地敬了三杯酒。

大家一看，个个吓得瑟瑟发抖，心神不安，求他赶快将判官背回去。朱尔旦不慌不忙地在地上浇了三杯酒，祝颂

道：“学生对您不敬重，想来先生也不会怪罪。我家离这儿不远，闲暇时请您来喝酒，不必客气。”言罢，把判官背起，出门去了。次日，大家宴请朱尔旦，吴梦阳敬了朱尔旦一杯酒说：“朱兄胆量过人，小弟实在佩服！”朱尔旦一饮而尽，高声道：“阴府里的阎王我也不怕，我不知道什么叫怕。”

“朱尔旦，好好想想，你果真没有怕的吗？”有人问。

朱尔旦总爱认真，他抓耳挠腮了半晌，脸一红，说：“我有怕的。”

“怕什么？”众人来劲了。

“怕……”朱尔旦的脸更红了。

“是不是怕老婆？”众人问。

“老婆倒不怕，怕写不好八股文。”朱尔旦老实地说。

朱尔旦尽管念书十分用功，可惜头脑不开窍，文章常常遭同仁讥笑。面对众生，他说出了自己的心里话，惹得人们捧腹大笑。

这日，说说笑笑中，他们一直饮到天黑。

朱尔旦带醉而归。到了家中，觉得还没有尽兴，又点上蜡烛独饮起来。忽然，有人掀起门帘走进来，朱尔旦一看，吃惊不小，竟是绿脸红胡子的判官。朱尔旦忙起身道：“哎呀，我大概活不成了！昨天晚上对您多有冒犯，现在您要对我施刑治罪吗？”

判官微笑着说：“不是。昨晚你邀请我饮酒，今晚恰好有空，就来赴约了。”

朱尔旦大喜，将判官拉到座位上，拿起碗要热酒，判官摆摆手说：“天气暖和，喝冷的就行了，冷酒热心。”

朱尔旦遵命，把酒放在桌上，又回到后室叫妻子准备菜肴。王氏听说客人是判官，大吃一惊，不让丈夫再去。朱尔



旦不听，等菜肴做好一齐端了出去。他和判官碰了一杯酒，问起判官的姓名。判官说自己姓陆，没有名字。谈起学问上的事，陆判对答如流，还说阴间和阳间没什么两样，也要写八股文。

陆判酒量惊人，一连喝了十多杯仍然面不改色。朱尔旦因为白天喝多了，喝着喝着就趴在桌上睡了起来，醒来时，陆判已去了。

此后，陆判便三天两头来，两人交情越来越深。有时陆判不走，就和朱尔旦同床而眠。朱尔旦拿自己的文章请教陆判，陆判毫不客气，拿起红笔就涂，说都不怎么样。一天晚上，朱尔旦喝醉先睡了，陆判独饮。朱尔旦梦中觉得腹部微疼，睁眼一看，只见陆判坐在床前，剖开了他的肚子，把肠子掏出来整理。朱尔旦大吃一惊，问道：“咱俩没有冤仇，你为什么要加害我！”陆判微笑道：“不要怕，我是在替你换颗聪慧之心。”说着，陆判从容地把朱尔旦的肠胃放进腹内，合上刀缝，再用白布缠了朱尔旦的腰。朱尔旦再看床上，一点血迹都没有，只觉得腹部有一点麻木。桌上有块血红的肉，朱尔旦问是什么，陆判说：“这就是你的旧心。我见你才思不敏捷，知道你的心窍被堵塞。刚才我在阳间，于千万颗心中挑了颗上好的给你换上，再把你的拙心拿去顶数。”陆判说完，便匆匆离去了。天亮时，朱尔旦解开纱布一看，伤口已经愈合，只留下一条红线似的血痕。

此后，朱尔旦性情大变。他感到自己比以前聪明多了。可这一聪明，看着妻子就不顺眼了。王氏体态苗条，可惜一颗头像个大木瓜，声音也不温柔，缺点甜味儿……朱尔旦看了看天空，云浓重起来，裹住了太阳，光线暗了许多。风过梨树，又有几枚黄叶被风刮落。伤感之情涌上他的心头，他

从梨树下站起来，走进书房里，喝了一杯酒，铺纸挥毫，须臾之间，一篇《秋伤》便溢香纸面。

妻弟王飞进来，俯首一看，吃惊不小，才思不敏的姐夫怎能写出如此锦绣文章！平素读书人聚会切磋文章，姐夫总是被揶揄的对象，今日莫非太阳从西边出来了？

王飞又默看了一遍文章，觉得满口馨香，妙不可言。他边念边赞叹道：“‘一叶落可知天下水寒，一雁鸣可报冰雪不远’，起笔不同凡响！尤其是‘一叶落可知天下水寒’堪称奇句。整篇文章读了让人骨寒，可见《秋伤》写到了人的痛处。姐夫，不是我夸你，你的这篇文章可与欧阳修的《秋声赋》媲美。”

“小弟过奖了，不敢当。”

“姐夫，古人云‘三日不见，刮目相看。’半月不见你，没想到你文思变得如此敏捷。你的举止和昔日比较起来，也多了几分儒雅之气，实在让小弟佩服！”

王飞和朱尔旦讨论了一会儿诗书，又离开书房去看姐姐。玮玮喊了声“舅舅！”，从王氏怀里挣脱而出，趑趄着朝王飞奔来。王飞紧赶了两步，抱起外甥，在他脸蛋上亲了一口。他从怀里掏出一只自己雕刻的石猴，在外甥眼前一晃。玮玮眼睛一亮，一把夺了过去。

“玮玮，你属猴，这是我用玉石为你雕刻的猴子，喜欢吗？”王飞逗着外甥说。“喜欢。娘，你看舅舅给的猴子。”玮玮叫道。王氏接过石猴把玩了一会儿，赞叹道：“飞飞，想不到你竟有这等灵气。”

“这算什么，我看姐夫那才叫有灵气呢！”王飞看着姐姐，说：“姐夫和以前相比，简直判若两人，日后定能成大器。”



“他变了，这我知道。”王氏淡淡地说。

“变得不可思议！”王飞说。

“是啊，不可思议。哼！”

王飞觉察到姐姐对姐夫的不满，便问：“姐，你们吵架了？”

“他连话都懒得和我说，好像我欠了他八辈子情似的！”

“姐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”

“还不是那长须鬼搅的。”

“鬼？什么鬼？”王飞听糊涂了。

“就是十王殿的那个什么陆判官！”

王飞想起来了，数月前姐夫和吴梦阳打赌，深夜背过判官像，可那是具木偶，怎么能跟姐夫有来往呢？他说出了自己的疑问，王氏叹了一口气说：“什么木偶，他三天两头来找你姐夫喝酒，有时还在书房里同床而眠。那鬼好像读了不少书，说起书上的事头头是道。你姐夫说不定入了魔道，被鬼迷了心窍。”

王飞听得起了一身鸡皮疙瘩，他颤声问道：“那判官害不害人？”

“倒也不害，只是和你姐夫喝酒笑谈。不过，模样挺吓人的。”

“最近有没有来往？”

“近半个多月，没见判官来过。不过，你姐夫和以前相比，可是大变了样。以前，还常常抱着玮玮说笑一阵，现在倒好，吃完饭嘴一抹，就闷闷不乐地钻进书房去了。玮玮找他玩，他也颇不耐烦。有时他一整天连句话也不说。我前辈子做了什么孽啊……”王氏说到这，禁不住抽泣起来。

王飞呆了半晌，之后，对姐姐说了一番宽慰的话，离开

了朱家。

朱尔旦在书房里看了一会儿书，觉得以前不懂的地方，现在看起来是一目了然。自陆判给他换了一颗聪明的心，他对什么都看不习惯了。昔日，遇到什么事，他是马马虎虎、得过且过，只要有酒，就像拥有了江山一样欣喜若狂。现在他对那些乌烟瘴气、乱七八糟的事，一想起来就有断肠之痛。还有一点让他难以启齿的是，昔日情投意合的妻子王氏他是越看越不顺眼了，总感到王氏身上缺一点什么味儿。

吃完晚饭，朱尔旦又回到书房，静心研读《孟子》。当他看到篇中的“浩然正气”四个字时，不觉热血沸腾、心如潮涌，恨不能手持利剑行侠天下、除暴安良。他抬头望望窗外，天空幽蓝深邃，星星宛如他梦想中孟子的眼神。忽然，他听到屋中有一种尖细的鸣叫声，他细心地察看了一下书房，不知道这种奇怪的声音发自何处。这种声音时而真切时而模糊，时而似猛虎长啸，时而似蟋蟀轻吟，时而似松涛阵阵，时而似清风习习……他环顾四壁，脑中灵光一闪，盯住了壁上悬挂的宝剑。这是祖上传下来的宝剑，究竟传了多少代，他也说不清。今日这柄宝剑鸣叫了，是因久呆匣中无人用而感不平，还是召唤自己呢？他取下宝剑，从鞘中拔出它，只见寒光闪闪如冬夜的星星。他抚摸着宝剑，喃喃道：“干将莫邪，不要鸣叫，日后你自有用处。”

朱尔旦提剑走出书房，只见银光满地，空气新鲜得像被清水洗过。他来到梨树下，来了一个“孔雀开屏”的起势，就舞起剑来，一会儿“蜻蜓点水”，一会儿“太白醉酒”，一会儿“鹰击长空”，一会儿“雁落平湖”，一会儿“犀牛望月”，一会儿“金鸡独立”，一会儿“鱼潜水底”……剑醉了，舞剑的人也醉了。



一只梨子从树上掉落，他一个“后羿射日”朝空中的梨刺去。忽然，他感到剑被千斤之力压住了似的无法抽回，定睛一看，陆判不知什么时候站在了眼前，剑尖被他的两根手指紧紧地夹住了。

“梨有何罪？”陆判问道。

“陆兄，是你！”

“贤弟剑法精妙，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。”陆判赞赏道。

“与兄相比，可谓小巫见大巫矣！”

朱尔旦领着陆判进了书房。陆判拿出刚才从剑嘴里救出一颗梨，朱尔旦一看那黄灿灿的梨皮毛未伤。

“半月不见陆兄，陆兄可忙？”朱尔旦恭敬地问。

“近来冤案如山，忙得透不过气来。今日偷空出来看看贤弟！”

朱尔旦搬出美酒，二人边饮边聊。朱尔旦说着便取出自己的几篇文章，请教陆判。陆判仔细地看了一遍，说：“贤弟大有进益，文句神采飞扬，读之满口余香……好哇！现在你可谓文武兼备了！”

“这得归功于陆兄。陆兄之恩，弟没齿不忘。今日弟好好敬贤兄三杯。”朱尔旦举起了杯。陆判摆摆手，说：“咱俩自斟自饮，不必拘于俗礼。”朱尔旦知道陆判说一不二，只好作罢。陆判饮下一杯酒，问：“兄弟最近读什么书？”“读《孟子》。”“你最喜欢《孟子》中的哪句话？”“‘养浩然正气’。读书之人，倘不善养浩然正气，书读得再多也是没用。”

“此话怎讲？”陆判说。

“一个人靠书获取功名，做了官，倘无浩然正气，肯定

做不出于国于民有利的事。如此，书不过充当混饭的工具。试想，古今那些祸国殃民的大奸枭雄、独夫民贼，哪一个没读过几本书？”朱尔旦慷慨激昂地说道。

陆判哈哈一笑，说：“有道理！”

“你看我们陵阳县令刘登科，进士出身，胸藏五车书，出口成章，满嘴孔孟之道，可为人心术不正，只会徇私舞弊，搜刮民脂民膏，民间给他起了个绰号叫‘刘黑天’，这样的读书人，有还不如无呢！”

“兄弟，我劝你少读点孔孟之道的书，我感到里面缺少一点什么。”陆判说。

一句话让朱尔旦惊诧不已：“那可是圣人之言啊！我们岂可妄加评论！”

“我是鬼，鬼眼里没圣人。鬼眼里只有鬼，鬼来鬼去还是鬼。”说着，陆判哈哈大笑起来，笑声震得屋子颤动。

“尔旦弟，依我的鬼眼看，《孟子》中最好的一句话，是‘君视臣如草芥，臣视君如寇仇。’听起来有多痛快！这可能是孟子喝醉酒时说出的带有匪气的清醒话！”陆判说。

听了陆判对圣人不敬的评价，朱尔旦心里颇不舒服，便想转移话题：“陆兄，自古以来，您认为谁的诗最佳？”

“诗之最佳者，当数李太白。太白之诗，飘逸洒脱，雄奇瑰丽，可读出帝王之气来，其想像力卓尔不群，一枝独秀，可惊可叹，故而无愧于‘诗仙’之雅号。品读李诗，口舌生香，三日不知酒味。”

“谁为词尊？”朱尔旦又问。

“当属出将入相、雄才大略而又一生不得志的辛弃疾。词若视为两宋之王冠，那么辛词则是王冠上的明珠。辛词或豪放，或苍凉，或沉郁，或超拔，各种风格均有杰作。刘克